公　開　類	月報:次月10日前編報，月底前報送		編製機關	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
月/年報	年報:次年1月底前編報，2月底前報送	105.12.20北市主公統字第10531693000號函核定修訂	表　　號	20536-02-04

臺北市營造建築物核發使用執照(四)起造單位別

中華民國　106　年06月

起造單位別	件　數（件）	棟　數（棟）	戶　數（戶）	地面層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基地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總樓地板面積（㎡）	百分比（%）	工程造價（千元）	百分比（%）
總計	17	17	229	23,689	100.00 %	724,987	100.00 %	105,749	100.00 %	1,553,592	100.00 %
政府	4	4	4	20,438	86.28 %	648,673	89.47 %	67,993	64.30 %	977,672	62.93 %
公營	1	0	0	2	0.01 %	2,324	0.32 %	5	0.00 %	99	0.01 %
民間	12	13	225	3,249	13.72 %	73,990	10.21 %	37,751	35.70 %	575,821	37.06 %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106年07月03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5份，2份送本府都市發展局(電)(1份轉送本府主計處(電))，1份送本處會計室(紙)，1份送本處秘書室(紙)，1份自存(紙)，
資料並經由網際網路報送內政部營建署統計資料庫。

備註說明：因尾數四捨五入取概數，加總後會有誤差值。